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

专业人员 信息	姓名： 谢非	
	职称： 高工	
	工作单位： 河南省经管局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南阳市民政局救灾棉被购置项目	
	供应商名称：南阳市康复中心	
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	南阳市民政局救灾棉被购置项目。根据宛政办〔1996〕.153号文件，南阳市康复中心等承担全市高寒山区、灾区，贫困山区救灾棉被加工任务。该单位同时是残疾人用人单位。政府每年同等条件下，优先提供产品或服务。因此该单位具有唯一性，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规定，应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唯一性供应商为南阳市康复中心（由南阳市慈善总会更名）。	
专业人员 签字	谢非	日期：2026年1月26日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家人员手工填写。